**新邵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新邵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2019年编制人数149人，实际人数149人（其中，在职 98人，离退休51人），遗属补助人数2人，小车编制数1台，实际1台。本单位设5股一室一站：后勤财务股，市容监察一股，市容监察二股，清收清运一股，清收清运二股，综合办公室，垃圾中转站。2019年劳务派遣临时人员22人。

（二）主要工作职责

　1、负责县城及乡镇垃圾的转运与压缩

　 2、负责县城内垃圾的清运、清收工作

　 3、负责酿溪河及资江河两岸漂浮物的清理

　 4、负责县城内公厕的管理与维护维修

　 5、负责监督和监管鸿鑫环境公司县城内清扫保洁工作及果皮箱清洗工作

　　  6、负责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2019年度工作计划

2019年我所将继续扎实有效的开展环境卫生管理工作，以创建国家级卫生县城为目标，谋实事、抓长远，完善环境卫生服务体系，着重完成以下几项工作：

（一）、加强党组织建设,加强内部管理。

一是加强“三型”党支部组织建设工作，通过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加强教育管理，团结凝聚干部职工，加强廉政教育，推进党风建设。二加强内部管理，进一步加强劳动纪律和作风建设，号召党员干部起模范带头作用，带动全所干部职工，认真扎实地开展好各项工作。进一步完善细化各项规章制度，量化标准，建立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实行责任追究制。

（二）、继续扎实有效开展精准扶贫和群众工作站工作。

2019年我所将继续扎实有效的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和群众工作站工作，通过开展通畅工程，修建和硬化道路、自来水工程改造，修建和改造蓄水池、农村危旧房改、开展产业扶贫、开展环境卫生整治等工作将精准扶贫工作落到实处，逐步解决村里难点、热点问题，大力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增加村民收入，提高村民素质，争取在让帮扶的新塘村2019在各个方面都取得更大的进步。

 （三）、加强清扫保洁工作和督查力度，加强河道卫生管理。

    加强对清扫保洁服务公司的督查考核工作，完善清扫保洁考核评分细则，壮大督查考核队伍，建立督查考核微信平台，将督查考核工作覆盖到城区所有清扫保洁区域，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拍照取证上传至微信平台并及时处理到位，严格按照《新邵县环境卫生作业质量和扣款标准》以每日进行日常督查、每周进行总结、每月进行评分和整改、每季度邀请主管局督查考核的模式，将城区清扫保洁工作全方位督查监管到位，确保城区清扫保洁工作更到位更彻底，助力省级卫生县城创建工作。继续加大河道卫生管理力度，继续采取水面承包清理打捞模式，续签承包合同，通过增加作业船只和工作人员等措施，确保城区河道水面及两岸可视范围内无垃圾和水草、水质清澈、环境优美、卫生达标。

（四）、积极参与国家级卫生县城创建工作，推进公厕及小型中转站建设改造和运行工作。

积极主动参加国家级卫生县城创建工作，勇当创卫先锋军和主力军，战斗在创卫行动最前线，顺利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创卫工作任务，为我县成功创建国家级卫生县城打下良好的环境卫生基础。

稳步推进公厕及小型生活垃圾中转站建设和改造工作，积极主动协调好各种矛盾，确保公厕及小型生活垃圾中转站建设和改造工作如期完成。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切实维护、管理好每一座建成的公厕和垃圾中转站。

（五）顺利完成清收清运和垃圾中转站运行工作，确保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标。

2019年我们将继续加强清收清运工作和生活垃圾中转站运行管理工作，生活垃圾清运清运严格实行密闭式运输，逐步将露天式垃圾斗更换成封闭式垃圾箱并做到日产日清；

加强中转站技术人员培训，加强后备技术力量培养，顺利完成县城及周边的生活垃圾收集压缩转运处理工作任务，严格按照《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技术规范》等国家标准作业，确保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标，进一步狠抓薄弱环节，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六）加大环卫基础设施投入力度，加强环境卫生知识宣传力度。

加大环卫基础设施投入力度，提高环境卫生机械化作业率，提高环卫工作效率；加强环境卫生知识宣传力度，通过电视台、报刊、微信公众号、宣传车、宣传栏等多种宣传渠道，宣传环卫相关法律法规和知识，号召全社会齐抓共管，通力协作，合力提高我县城区环境卫生质量。

2019年，我们将以创建国家级卫生县城为目标，以“清洁城市、美化城市”为宗旨，发扬奉献精神；发扬不畏艰辛、吃苦耐劳的敬业精神；发扬团结一心、密切协作的团队精神，进一步增强荣誉感、责任感和紧迫感，爱岗敬业，开拓创新，以更加饱满的工作热情、扎实苦干的工作作风，为使环卫工作走上有序、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道路而努力奋斗！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内容

（一）年度预算收支情况

1.年初预算收支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预算金额** | | **较上年增减变化** | |
| **2019年** | **2018年** | **金额** | **比例** |
| **收入预算** | 1263 | 854 | 409 | 48% |
| 其中：财政经费拨款 | 1263 | 854 | 409 | 48% |
| **支出预算** | 1263 | 854 | 409 | 48% |
| 其中：基本支出 | 1038 | 802 | 236 | 30% |
| 其中：项目支出 | 225 | 52 | 173 | 333% |
|  |  |  |  |  |
|  |  |  |  |  |

根据年初预算批复，与上年比较，增加原因：2019年随着县委、县政府创国家级卫生城市工作的展开，我县增加环卫餐厨垃圾车两台，新增环卫基础设施。

2.财政预算整体支出使用范围、方向和内容

|  |  |  |  |
| --- | --- | --- | --- |
| 支出项目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合计 |
| 工资福利支出 | 732.2 |  | 732.2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2.9 | 225 | 427.9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02.9 |  | 102.9 |
|  |  |  |  |
| 合 计 | 1038 | 225 | 1263 |

（二）年度收支决算情况

1.年度收入决算

|  |  |  |  |
| --- | --- | --- | --- |
| 收入来源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差额 |
| 财政拨款收入 | 1263 | 2371.4 | 1108.4 |
|  |  |  |  |

决算金额增加的原因：一是城市维护费403万元没有列入年初预算中，由财政局直接拨款到单位；二是2019年县委、县政府创国家卫生城市工作的展开，我县增加餐厨车2台，购买餐厨车及运行费120万元，预算调整安排城区清洗果皮箱费52万元，增加环卫基础设施费403.4万元；三是通过政府招投标公厕及小型垃圾中转站服务外包费增加130万元。

2.年度预算支出决算及结余

|  |  |  |  |
| --- | --- | --- | --- |
| 预算支出类别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增减金额 |
| 基本支出 | 1038 | 1038 | 0 |
| 项目支出 | 225 | 1333.4 | 1108.4 |
|  |  |  |  |
| 小计 | 1263 | 2371.4 | 1108.4 |

决算金额增加的原因：一是城市维护费403万元没有列入年初预算中，由财政局直接拨款到单位；二是2019年县委、县政府创国家卫生城市工作的展开，我县增加餐厨车2台，购买餐厨车及运行费120万元，预算调整安排城区清洗果皮箱费52万元，增加环卫基础设施费403.4万元；三是通过政府招投标公厕及小型垃圾中转站服务外包费增加130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 （一）基本支出管理

### 1、基本支出总额使用和管理

|  |  |  |  |
| --- | --- | --- | --- |
| 预决算支出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节约/超支金额 |
| 工资福利支出 | 732.2 | 1047.3 | 超支315.1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2.9 | 1246.9 | 超支1044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02.9 | 11.8 | 节约91.1 |
| 资本性支出 | 0 | 65.4 | 超支65.4 |
| 合计 | 1038 | 2371.4 | 超支1333.4 |

2、基本支出中各费用明细支出管理

（1）工资福利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节约/超支金额 | 节约/超支率 |
| 基本工资 | 301.9 | 328.2 | 26.3 | 8.71% |
| 津贴补贴 | 0 | 40 | 40 |  |
| 奖金 | 25.2 | 194.8 | 169.6 | 673.02% |
| 伙食补助费 |  |  |  |  |
| 绩效工资 | 157.5 | 381 | 223.5 | 141.90% |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105.3 | 35.6 | -69.7 | -66.19% |
| 职业年金缴费 |  |  |  |  |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34.1 | 0 | -34.1 | -100.00% |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  |  |  |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10.1 | 0 | -10.1 | -100.00% |
| 住房公积金 | 58.1 | 0 | -58.1 | -100.00% |
| 医疗费 |  |  |  |  |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40 | 67.7 | 27.7 | 69.25% |
| 合计 | 732.2 | 1047.3 | 315.1 | 43.03% |

基本工资增加的原因：2019年职工调级，基本工资增加，补发职工调级工资增加。

（2）商品和服务支出

| 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增减额 | 增减率 |
| --- | --- | --- | --- | --- |
| 办公费 | 20 | 18.5 | -1.5 | -7.5% |
| 印刷费 | 2 | 0 | -2 | -100% |
| 咨询费 |  |  |  |  |
| 手续费 |  |  |  |  |
| 水费 | 10 | 6.4 | -3.6 | -36% |
| 电费 | 10 | 12.8 | 2.8 | 28% |
| 邮电费 |  |  |  |  |
| 取暖费 |  |  |  |  |
| 物业管理费 |  |  |  |  |
| 差旅费 | 0 | 6.9 | 6.9 |  |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  |  |
| 维修（护）费 | 70 | 0 | -70 | -100% |
| 租赁费 |  |  |  |  |
| 会议费 |  |  |  |  |
| 培训费 |  |  |  |  |
| 公务接待费 | 3 | 0.1 | -2.9 | -96.67% |
| 专用材料费 |  |  |  |  |
| 被装购置费 |  |  |  |  |
| 专用燃料费 |  |  |  |  |
| 劳务费 |  |  |  |  |
| 委托业务费 | 0 | 119.4 | 119.4 |  |
| 工会经费 | 34 | 27.2 | -6.8 | -20% |
| 福利费 |  |  |  |  |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2 | 4.7 | 2.7 | 135% |
| 其他交通费 |  |  |  |  |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  |  |  |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51.9 | 1050.9 | 999 | 1924.86% |
| 合计 | 202.9 | 1246.9 | 1044 | 514.54% |

委托业务费为：河道清理费67万元，清洗果箱费52万元。年初没有列入委托业务费中，财务记账委托业务费，所以决算数增加。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  |  |  |
| --- | --- | --- | --- | --- |
| 支出项目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结余/超支金额 | 结余/超支率 |
| 离休费 |  |  |  |  |
| 退休费 | 101.9 | 3.7 | 结余98.2 | 96.4% |
| 退职（役）费 |  |  |  |  |
| 抚恤金 |  |  |  |  |
| 生活补助 | 1 | 1 |  |  |
| 救济费 |  |  |  |  |
| 医疗费补助 |  |  |  |  |
| 助学金 |  |  |  |  |
| 奖励金 |  |  |  |  |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  |  |  |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0 | 7.1 | 超支7.1 |  |
| 合计 | 102.9 | 11.8 | 结余91.1 | 88.53% |

退休费超支的原因：退休人员的退休工资及生活补助预算金额财政直接拨社保发放，单位没有做账，决算数没有，所以超支。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决算数为单位发放给退休职工老年节补助和春节慰问金。

（二）“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

1、“三公经费”预算执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本年预算 | | 本年决算 | | 结余/超支 | |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公务接待费 | 1 | 0 | 0.1 |  | 结余0.9 |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5 | 0 | 4.7 |  | 结余0.3 |  |
| 公务车购置费 | 0 | 0 | 0 |  | 0 |  |
| 因公出国费用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6 | 0 | 4.8 |  | 结余1.2 |  |

“三公经费”结余的原因：我单位按照中央、省和县委县政府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控“三公”经费。

2、“三公经费”与上年度比较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增减额 | 增减率% |
| 公务接待费 | 0.1 | 0.8 | 减少0.7 | 减少87.5%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4.7 | 2.9 | 增加1.8 | 增加62.07% |
| 公务车辆购置费 |  |  |  |  |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  |  |
|  |  |  |  |  |
| 合计 | 4.8 | 3.7 | 增加1.1 | 增加29.73% |

公务接待费减少原因：我单位按照中央、省和县委县政府要求，厉行节约，能招待的都放在单位食堂招待。严控公务接待经费。

（三）专项支出管理

1、专项资金基本情况及绩效目标

（一）城市维护费

城市维护费的基本情况：城市维护日常运行工作经费、城市管理日常工作经费、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费。2019年预算城市维护费403万元，比上年减少27万元。我单位的城市维护费是为顺利完成县城及周边的生活垃圾清收清运处理工作，环卫清收清运工作经费及环卫车辆燃油费及维修费。

城市维护费的绩效目标：生活垃圾清收清运严格实行密闭式运输，逐步将露天式垃圾斗更换成封闭式垃圾箱并做到日产日清。美化城市环境，提高广大群众的居住环境质量。

（二）生活垃圾中转站运行经费

生活垃圾中转站运行经费的基本情况：2012年我县生活垃圾中转站正式运行，县城及各个乡镇的垃圾都通过生活垃圾中转站压缩后再转运至邵阳填埋场。现共有转运车辆12台，压缩车间2个。

生活垃圾中转站运行经费的绩效目标：严格按照《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技术规范》等国家标准作业，确保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标，达到日产日清。

（三）资江酿溪河道清理及漂浮物清理

资江酿溪河道清理及漂浮物清理的基本情况：我县从2016年开始推行河道卫生长效管理机制，实行水面垃圾承包清理，将河道垃圾水草日常清理工作承包给有能力有资质的清理人员进行，并安排专人对清理工作进行督查考核，建立了河道卫生清理督查考核台账。2019年预算经费80万元。

资江酿溪河道清理及漂浮物清理的绩效目标：河道及两岸干

净整洁，无水草和漂浮物，水质清澈，美化河道环境。

    （四）公厕及小型垃圾中转站外包

    公厕及小型垃圾中转站外包的基本情况：2017年开始随着我县创市级卫生城市、创省级卫生城市工作的开展，为达到卫生城市的标准，我县推进城区公厕及小型生活垃圾中转站的建设和改造工作。2019年稳步推进公厕及小型生活垃圾中转站建设和改造工作，积极主动协调好各种矛盾，确保公厕及小型生活垃圾中转站建设和改造工作如期完成。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切实维护、管理好每一座建成的公厕和垃圾中转站，经县委、县政府批准公厕及小型垃圾中转站实行服务外包。2019年预算经费130万元。

    公厕及小型垃圾中转站外包的绩效目标：公厕及小型垃圾中转室内及四周干净，无垃圾，无臭味，无杂草。提高县城环境卫生质量，提升群众居住环境水平。

   （五）城区内果皮箱清洗

    城区内果皮箱清洗的基本情况：2018年创建省级卫生县城，我县城区大街小巷都安装了美观大方的新型果皮箱，为保证果皮箱干净，2019年县财政按照2007年《湖南省环境卫生工作费用定额标准》进行测算，城区共750个果皮箱的清洗及消毒灭蝇预算经费为52万元。为确保果皮箱干净漂亮实行服务外包，承包公司安排清洗车辆及人员对果皮箱进行清

    冼和维护。城区内果皮箱清洗的绩效目标：果皮箱干净漂亮，四周无垃圾杂草，提高县城环境水平，美化县城，提升群众的居住环境质量。

（六）餐厨车购买及运行经费

    餐厨车购买及运行经费的基本情况：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城市形象，消除食品安全隐患，保障百姓健康，加强非洲猪瘟防控工作落实，根据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对我县城区餐厨圾加强监管和统一处置。2019年财政预算经费120万元。

    餐厨车购买及运行经费的绩效目标：对我县城区餐厨垃圾统一收集、统一运输、科学处理，保障百姓健康。提高市民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促进社会经济的综合发展。

2、专项资金预算执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子目名称 | 本年预算可用指标 | | | | 本年实际支出 | 本年结余 | 投入进度 |
| 上年  结余 | 年初  预算 | 本年  追加 | 合计 |
| 资江酿溪河道清理及漂浮物清理 |  | 80 |  | 80 | 80 |  | 按合同每月付款 |
| 清扫保洁市场化运作 |  | 15 |  | 15 | 15 |  | 按进度拨款 |
| 公厕及小型垃圾中转站外包 |  | 130 |  | 130 | 130 |  | 按合同每月付款 |
| 餐厨垃圾车购买及运行工作经费 |  |  | 120 | 120 | 120 |  | 按进度拨款 |
| 城区果皮箱清洗 |  |  | 52 | 52 | 52 |  | 按合同每月付款 |
| 城市维护费 |  | 403 |  | 403 | 403 |  | 按进度拨款 |
| 生活垃圾中转站运行经费 |  | 600 |  | 600 | 600 |  | 按进度拨款 |
| 小计 |  | 1228 | 172 | 1400 | 1400 |  |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019年，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局的正确领导下，我们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团结拼搏，锐意进取，扎实工作，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1、加强清扫保洁督查考核力度。

2019年我们继续推行清扫保洁市场化运作模式，清扫保洁总面积为1463133.4平方米。我所加强了督查考核力度，建立了三级督查考核机制，即：县环卫所进行日常督查考核；主管局每月进行抽查；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居民代表每月进行一次社会督查。2019年我县城区清扫保洁工作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环境卫生水平得到了明显提高。

2、扎实开展生活垃圾中转站运行顺利完成生活垃圾清收清运及压缩转运任务。

2019年财政预算生活垃圾转运与压缩资金共1200万元，其中中转站生产运行资金600万元，生活垃圾压缩转运费及卫生填埋处理费600万元，2019年随着创省级卫生城市工作展开，各个乡镇的垃圾都运送至生活垃圾中转站压缩与转运，全年共完成生活垃圾清收清运及压缩转运量达60000余吨，比上年增加20000余吨。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6%以上。

3、加强河道卫生管理，建立河道卫生长效管理机制。加强市容监察管理，加强环卫有偿服务费收取力度。

为保证酿溪、资江两河河道及两岸卫生干净整洁，我所继续推行河道卫生长效管理机制，实行水面垃圾承包清理，将河道垃圾水草日常清理工作承包给有能力有资质的清理人员进行，2019年度承包总金额为580800元。两河河道日常清理工作正常进行，河道及两岸干净整洁，无水草和漂浮物，水质清澈，得到了广大居民群众的一致好评。

4、扎实开展市级卫生县城创建工作，推进城区公厕及小型生活垃圾中转站的建设和改造工作。

一维修改造公厕方面：实际合同签订改造的8座目前已完成改造维修5座，其余3座：资江门球场公厕因风光带建设拟拆、老公安局对面公厕外包未达成维修共识暂未改造，大礼堂旁公厕因人防工程道路因暂未改造，后经领导研究拟拆除重建。

二新建公厕与垃圾中转站方面：14座新建公厕与垃圾中转站自2017年9月动工以来，其中８座已建成并通过验收，有２座已完成主体建造。另湾田广场、城市花园、金盾小区和等3座因故移址改建或缓建，思源学校旁公厕矛盾解决12月初已开工建设。

5、党建工作扎实开展

认真组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召开动员会，制订学习计划，组织专题学习和讨论。严格落实各项党建制度。回顾一年的工作，有亮点、有突破、有提升，得到了县委、县政府和主管单位的充分肯定。

前面通过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的概述和实际支出情况的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情况评价如下：

    （一）经济性评价

2019年环卫服务中心严格按照预算编制支付各项费用，未出现无预算支付的现象，财务工作规范有序，严格按上级文件精神办理事项，资金专款专用，绩效突出。所有服务外包项目程序规范，均按法定程序上报审批、公开比选、招投标，无暗箱操作。所有项目均由专人领导负责管理，及时发现并处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为项目优质高效地完成提供了有力保障。包括预算配置方面、预算执行方面等。

（二）行政效能评价

2019年度新邵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部署安排下，在县城管局指导下，以不断提高县城环境卫生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为目标，加强党组织建设和内部管理、扎实有效开展精准扶贫及群众工作站工作、勇当创建省级县城行动主力军、积极推进公厕和小型生活垃圾中转站建设和改造、继续推行清扫保洁市场化运作模式、加强清扫保洁督查考核力度、稳步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建立河道卫生长效管理机制、加大环卫基础设施投入力度、加强环境卫生知识宣传力度。各部门制定了详细的工作制度，并严格按规章制度执行。全体职工团结拼搏，攻坚克难，获得了创国卫突出贡献单位的称号。

    （三）项目产出及实现的社会效益，

2019年环卫服务中心所有项目在县委、县政府的规范

中，在上级主管局的监管下，圆满完成。2019年我县创国家级卫生城市成功，大大提高市民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提升了县城面貌，促进社会经济的综合发展。

     （四）社会公众满意度：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五）部门整体绩效得分

    根据对我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情况的检查，2019年我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分97分，为“优”等级。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二是绩效管理制度有待完善。

六、改进意见及建议

1、加强预算管理，完善管理制度，严格预算执行，建立绩效评价的长期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3、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4、加大对会计人员的教育和培训工作，加强财务控制和监督，防范财务风险。

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盖章）：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自评分 |
| --- | --- | --- | --- | --- | --- |
| 投入(20分) | 目标 设定  （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1分；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0.5分；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0.5分。 | 2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0.5分；  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5分；  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1分。 | 3 |
| 预算 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5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5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5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5 |
| 过程  (40分) | 预算 执行  (23分) | 预算  完成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4 |
| 预算  调整率  （2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2 |
| 支付  进度率  （2分）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2 |
| 结转结余控制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低于15%的计4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4 |
| 公用经费  控制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4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 “三公经费”控制率（3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3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 政府采购  执行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4 |
| 预算  管理  (12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分）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2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1分；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1分；  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1分；  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1分。 | 5 |
| 预决算信  息公开性（2分）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1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2 |
| 基础信息  完善性  （3分）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1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1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1分。 | 2 |
| 资产 管理  （5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分）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 2 |
| 资产管理  安全性  （2分）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4分；  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4分；  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4分；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计0.4分；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4分。 | 2 |
| 固定资产  利用率  （1分）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1 |
| 产出  (20分) | 职责 履行 | 实际完成率（5分）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得分=完成县委县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或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指标得分/指标分值\*5分 | 5 |
| 完成及时率（4分）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4季度各得1分 | 4 |
| 质量达标率（5分）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5分 | 4 |
| 重点工作  办结率  （6分）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6分 | 6 |
| 效果  (20分) | 履职 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 5 |
| 社会效益（5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 5 |
| 行政效能  （5分）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 | 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5 |
|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5分）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90%（含）以上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计0分。 | 5 |
| 总分 | 100 | 100 |  |  | 97 |
|  |  |  |  |  |  |